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截止授予日)

一、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分配情况表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 (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比例
一、高级管理人员						
1	李秀群	中国	财务负责人	2,049	0.51%	0.01%
2	张建辉	中国	董事会秘书	32,791	8.20%	0.08%
二、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共 44 人)				285,160	71.29%	0.71%
首次授予部分合计				320,000	80.00%	0.80%
三、预留部分				80,000	20.00%	0.20%
合计				400,000	100.00%	1.00%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20%。

2、本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激励对象相关信息。

二、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国籍	类别
1	张 磊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2	李 建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3	赵德志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4	孙 凯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5	李 玉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6	方俊华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7	徐 雷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8	高 恺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9	姚小宁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10	车 轩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11	张 莹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12	张南宁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13	陈七月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14	刘杭军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15	万成文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16	李 娜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17	郭 星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18	李洪巍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19	孙 浩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20	廖 军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21	白成文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22	刘亚军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23	贺 霆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24	糜思捷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25	胡 鑫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26	张 涛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27	王 宇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28	闫佳炫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29	马阳阳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30	庞清成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31	李天喜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32	张春平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33	郭海霞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34	杨小翠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35	郭林强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36	宋昭文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37	施利斌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38	赵 南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39	容梁生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40	邹墨林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41	贺 密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42	曲荣胜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43	张弘强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44	王 雷	中国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8日